

**國立清華大學科技管理學院
高階經營管理境外碩士在職專班
論文指導教授認證單**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班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深圳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亞太地區馬來西亞班		
姓 名		學 號	
指導教授姓名			
論文題目（暫訂）			
指導教授簽名			

說明：

- 1、 EMBA 境外班學生應於碩二上學期結束前確定論文指導教授，並將本單繳回辦公室。
- 2、 主責指導教授必須為清華大學科技管理學院專任老師，若院內專任老師認為有必要與院內兼任老師或院外老師共同指導，需經本專班委員會同意。
- 3、 學生在學期間必須修習該主責指導教授之課程。
- 4、 每位指導教授每學年可指導之 EMBA 境外班學生人數，依每屆班級人數，請參考下表；單獨指導及共同指導皆以 1 人計。

班級人數	指導人數	班級人數	指導人數
$X < 10$	2	$20 \leq X < 25$	4
$10 \leq X < 20$	3	$25 \leq X \leq 30$	5

- 5、 「國立清華大學碩士學位考試細則」第三條第一項規定：「經指導教授確認學生論文題目與內容符合學生所屬系、所、專班、學位學程專業領域及同意後，得檢具歷年成績表、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、論文初稿及摘要各一份，向系、所、專班、學位學程申請舉行碩士學位考試。…前述『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』標準由各系、所、專班、學位學程自訂，供考試委員學位考試時參考。」故主責指導教授須確認及同意前述「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」符合 EMBA 境外班標準。

經辦人 (此處由辦公室處理，同學無需填寫)	單位主管 (此處由辦公室處理，同學無需填寫)